附件1

支持一节一促消活动项目

申报材料目录

一、申报材料目录

申报材料内容按下述顺序排列（按后附相应序号格式提供）：

1.封面；

2.2020年开展一节一促消活动备案资料；

3.一节一促消活动项目申报基本情况表；

4.申报单位的中山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5.申报函；

6.企业2020年度零售额同比保持正增长证明材料（统计报表及发票为准，发票额与统计报表数据不匹配以统计报表为准，加盖企业及镇街商务主管部门公章）；

7.活动是面对终端消费者的促销活动并冠以统一标识或名称的证明材料；

8.活动项目投入证明资料（合同、发票或审计报告等，不含商品优惠及赠送礼品），补贴的投入包括但不限于：通过线上、线下等渠道开展宣传的投入；活动场地租金投入；活动临时招聘的人力投入（须提供临时招聘的证明材料）；活动临时设置或者租用的设备投入（须证明设备非长期的固定资产投入）；其他临时性投入。

9.其他活动证明材料（如活动照片等）。

二、申报材料编制要求

（一）申报材料统一采用A4纸双面打印或复印。必须编制页码（可手写）、目录，装订成册（胶装，不要使用非纸类封皮和夹套），并盖申报单位骑缝公章。

（二）提交加盖申报单位公章的原件。

（三）编制申报文件时，格式中的相关备注信息可删除。

（四）若申报材料中存在字迹模糊、无法辨别的内容，其责任及后果由申报单位自行承担。

三、申报文件格式汇编

详见格式1-9。

**材料1 封面**

中山市商务局支持一节一促消活动项目

申报文件

|  |  |
| --- | --- |
| 申报单位名称 |  |
| 申报单位地址 |  |
| 项目负责人姓名、电话 |  |
| 申报事务联系人 | 姓名 |  | 联系电话（手机） |  |
| 传真 |  | 电子邮箱 |  |

注：填写申报单位名称后在此处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2021年月日

**材料2**

2020年开展一节一促消活动备案资料；

**材料3：申报单位概况表**

**一节一促消活动项目申报单位基本情况表**

|  |
| --- |
| 一、申报单位概况 |
| 单位名称 |  | 法人代表人 |  |
| 注册地址 |  | 注册资本 |  |
| 成立时间 |  | 主要股东构成（名称、性质） |  |
| 主要办公或生产地址 |  | 员工人数 |  |
| 申报单位现状和发展规划 | （500字以内） |
| 申报单位财务状况自我评价 | （300字以内） |
| 申报单位纳税情况 | （近三年纳税金额，并提供完税证明） |
| 其他 | （申报单位认为需补充说明的内容） |
| 二、主要联系方式 |
| 申报联系人 | 所属单位及部门 | 固定电话 | 手机 |
|  |  |  |  |
| 邮箱 | 通信地址（市、区、街道） | 邮政编码 |
|  |  |  |
| 项目负责人 | 所属单位及部门 | 固定电话 | 手机 |
|  |  |  |  |
| 邮箱 | 通信地址（市、区、街道） | 邮政编码 |
|  |  |  |
| 三、一节一促消活动基本信息 |
| 活动主题 |  | 活动时间 |  |
| 所属镇街 |  | 投入总额（万元） |  |
| 四、一节一促消活动主要内容和整体方案 |
| （字数500字左右） |
| 五、一节一促消活动总投资预算 |
| 总投资预算金额 | 拟申请的中山市商务局促进线下商贸流通项目资金 | 自筹配套资金金额（单位：万元） |
| 合计 | 其中 |
|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当地政府拨款 | 其他资金 |
| 万元 | 万元 |  |  |  |  |  |
| 六、真实性承诺 |
| 我单位申报的所有材料，均真实、完整，如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法定代表人签章：公章： 2021年月日 |
| 七、镇街商务主管部门意见 |
| 签章： 2021年月日 |

注：1、纳税情况数据需提供完税证明作为依据，不填写者将被认为该年度未纳税。

2、项目投入资金必须在“其他资格证明材料”中提供证明材料，如发票、建设和购置合同等。

3、本表可根据需要扩展。

申报单位名称：

（公章）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材料4：营业执照**

申报单位的中山市行政区域内注册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材料5：申报函**

**申报函**

致：中山市商务局

根据贵方申报中山市商务局发展专项资金（促进线下商贸流通项目）申报的相关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我单位提交下述文件及附件资料一式4份。我公司近5年来在专项资金管理、使用过程中不存在违法违纪行为。同时，我公司保证所提交的资料是真实的、准确的。

申报单位名称：

（公章）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材料6：企业2020年度零售额同比保持正增长证明材料**

申报单位企业2020年度零售额同比保持正增长证明材料；（以统计报表及发票为准，发票额与统计报表数据不匹配以统计报表为准，加盖企业及镇街商务主管部门公章）。

**表1.一节一促消活动期间零售额统计表**

|  |  |
| --- | --- |
| 企业名称 | （需盖章） |
| 活动期间企业销售情况（开票金额）：xxxxx(万元)，同比去年增长xxx(%)。 |
| 序号 | 发票号码 | 开票时间 | 发票金额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表2.统计报表（样式参照统计系统报表制度）

**材料7. 活动是面对终端消费者的促销活动并冠以统一标识或名称的证明材料**

包括活动面向终端消费者的证明文件（加盖公章）、活动宣传广告等包含的统一标识的证明材料等。

**材料8. 活动项目投入证明资料**

包括合同、发票或审计报告等可证明活动投入的材料，（不含商品优惠及赠送礼品），补贴的投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通过线上、线下等渠道开展宣传的投入；
2. 活动场地租金投入；
3. 活动临时招聘的人力投入（须提供临时招聘的证明材料）；
4. 活动临时设置或者租用的设备投入（须证明设备非长期的固定资产投入）；
5. 其他临时性投入。

**材料9. 其他活动证明材料**

如活动照片等。